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試務作業暨系統操作說明

夢想路

1

110年4月



110學年度試務作業重要事項 - 簡章修正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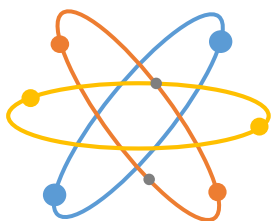
- Ⓜ 依教育部110年2月20日臺教技(一)字第1100016976號函，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蘭陽技術學院餐旅管理科」(志願代碼:41401)一般生招生名額修正為 0 名。



壹、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科組、名額



42所招生學校



187個科（組）



15,248個招生名額

（一般生12,773、大陸長期探親子女153、特種生2,322）

※ 特種生：原住民生、身障生、政府派外人員子女、境外科技人才子女、蒙藏生、僑生、退伍軍人。
（依簡章公告為準）

貳、招生重要日程

項次	日期	項目
1	110年1月15日(五)起	簡章、報名表公告暨下載
2	五專優免集體報名網站【練習版】開放 110年4月16日(五)10:00起 5月11日(二)17:00止	國中集體報名練習版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3	國中學校集體報名： 110年5月17日(一)10:00起 5月21日(五)12:00止	報名資料請於110年5月21日(星期五)前寄至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收
4	個別網路報名： 110年5月17日(一)10:00起 5月21日(五)15:00止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國中集體報名及個別網路報名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5	110年5月24日(一)10:00起 6月1日(二)17:00止	免試生志願選填系統操作練習 操作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6	110年6月1日(二)10:00起 6月2日(三)12:00止	開放免試生查詢成績及級距(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 受理免試生成績複查
7	110年6月3日(四)10:00起 6月8日(二)17:00止	開放免試生志願選填登記 免試生志願選填登記系統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8	110年6月4日(五)15:00起	開放免試生查詢成績及級距(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9	110年6月10日(四)9:00起	網路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10	110年6月15日(二)15:00止	錄取報到及放棄錄取截止 (招生學校聯絡資訊請參閱簡章)

參、招生資訊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報名資訊及下載招生簡章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網站
<https://www.jctv.ntut.edu.tw/u5/>

- ◆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資料查詢系統
<https://ent06.jctv.ntut.edu.tw/enter5URuleReport>

110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簡章查詢與下載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簡章 下載次數：988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學校簡章資料查詢系統 下載次數：988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一般生：請以白色紙張列印) 下載次數：174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表 (特種生：請以黃色紙張列印) 下載次數：51

報名表

簡章查詢與下載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簡章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招生科(組)名額		學校簡介		科(組)簡介							
校名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學校代碼	114	聯絡電話	02-23226053、6048、6049、6050						
校址	100025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321號			傳真	02-23226054						
志願代碼	科別	有採計會考成績	一般生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原住民生	身障生	派外人員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僑生	退伍軍人
11401	會計與資訊科學科	☑	40	0	0	0	0	0	0	0	0
11402	財務金融科	☑	40	0	0	0	0	0	0	0	0
11403	財政稅務科	☑	40	0	2	0	0	0	0	0	0
11404	國際貿易科	☑	40	0	0	0	0	0	0	0	0
11405	企業管理科	☑	40	0	0	0	0	0	0	0	0
11406	資訊管理科	☑	40	0	0	0	0	0	0	0	0
11407	應用外語科	☑	4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280	0	2	0	0	0	0	0	0

1.報到日期：110年6月15日(星期二)
2.報到時間：09:00~11:00
3.報到地點：行政大樓3樓教務處
4.報到方式：現場報到
5.報到應繳驗文件：
(1)畢業證書正本(報到時無法繳交者，請務必於6月26日前將正本寄/送至本校)或備繳切結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1/6)

積分採計項目		積分上限	積分採計項目說明
志願序 (1~30)		26	每五志願順序為一級別：第1-第5志願：26分、第6-第10志願：25分、第11-第15志願：24分、第16-第20志願：23分、第21-第25志願：22分、第26-第30志願：21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7	15 簡章“國際、全國、區域及縣市”競賽項目：7-1分(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採計期限：國中就學期間至110.5.14(含)前為限。 1.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 2.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25分。
	服務學習	15	
技藝優良		3	採計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90分以上：3分、80分以上未滿90分：2.5分、70分以上未滿80分：1.5分、60分以上未滿70分：1分，其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5.14(含)前為限。
弱勢身分		3	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支領失業給付、特殊境遇家庭：1.5分(符合一項即可)
均衡學習		21	三領域學習: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7分/領域(五學期平均成績及格)
國中教育會考		32	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A ⁺⁺ 、A ⁺ 、A、B ⁺⁺ 、B ⁺ 、B、C 6.4分、6分、5分、4分、3分、2分、1分
寫作測驗		1	寫作測驗分六級分：6級分、5級分、4級分、3級分、2級分、1級分 1分、0.8分、0.6分、0.4分、0.2分、0.1分
總積分【上限】		101	會考科目違規每扣1點，則扣該科積分0.15分，至該科積分零分為止。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志願序(2/6)

- 免試生可依志向網路選填30個校科（組）志願，每5志願順序為一級別共6級別，積分核分準則如下：

級別	第1級	第2級	第3級	第4級	第5級	第6級
志願順序	1~5	6~10	11~15	16~20	21~25	26~30
積分	26	25	24	23	22	21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多元學習表現(3/6)

多元學習表現 積分上限為15分，分項目為二大項

競賽

服務學習

● 競賽(上限7分)

- 競賽得獎應於國中在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星期五)(含)前取得為限。
- 國際性及全國性競賽項目以簡章所列項目為限。
-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為限，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市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 服務學習(上限15分)

- 學校服務表現：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同一學期同時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仍以2分採計。除副班長、副社長，其餘副級幹部皆不採計。
- 校外服務學習時數：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1小時得0.25分。
- 相關服務學習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星期五)(含)前取得為限。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多元學習表現(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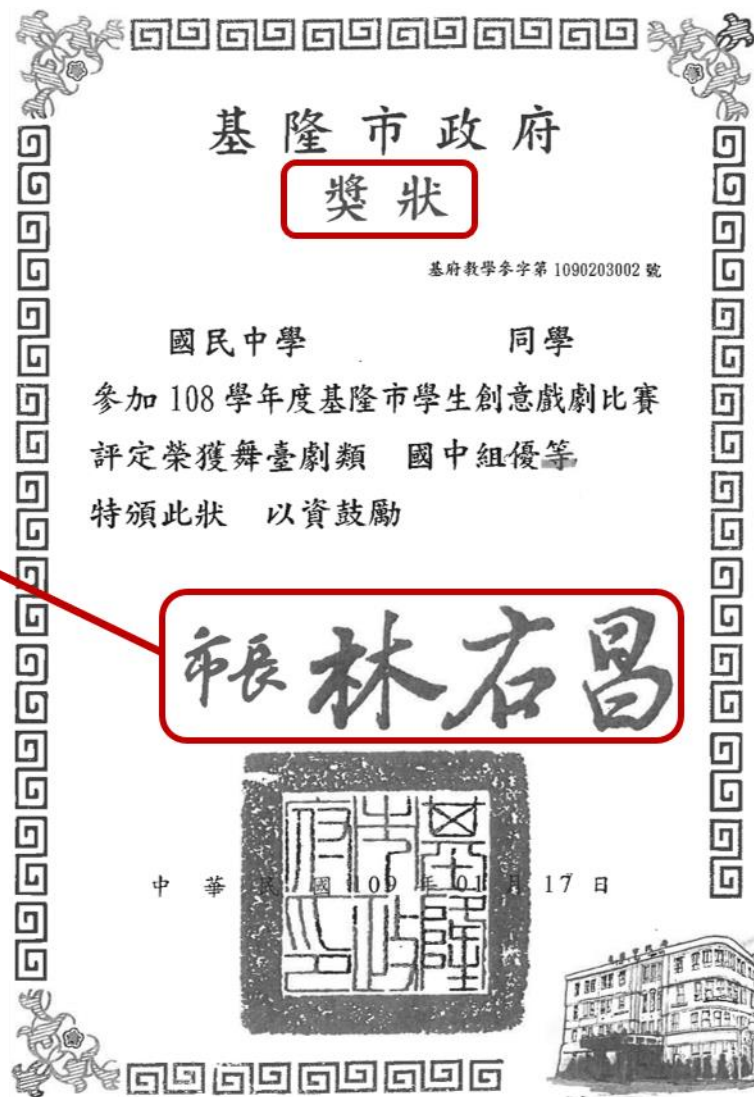
分項目	積分採計原則							
競賽	國內競賽				區域及縣市競賽			1.同學年度同項競賽擇優1次採計。 2.參賽者4人以上為團體。團體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3.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獲獎證明之落款人在縣市須為縣市長，在直轄市須為市長或其所屬一級機關首長。 4.競賽採計範圍以國中就學期間至110年5月14日(含)前取得為限。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六名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6分	5分	4分	3分	3分	2分	1分	
	國際科技展覽及國際運動會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7分		6分		5分			
服務學習	學校服務表現	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任滿一學期得2分，每學期至多2分					採計至110年5月14日(含)前取得。	
	服務學習時數	參加校內或校外(須服務證明)志工或社區服務，累積1小時得0.25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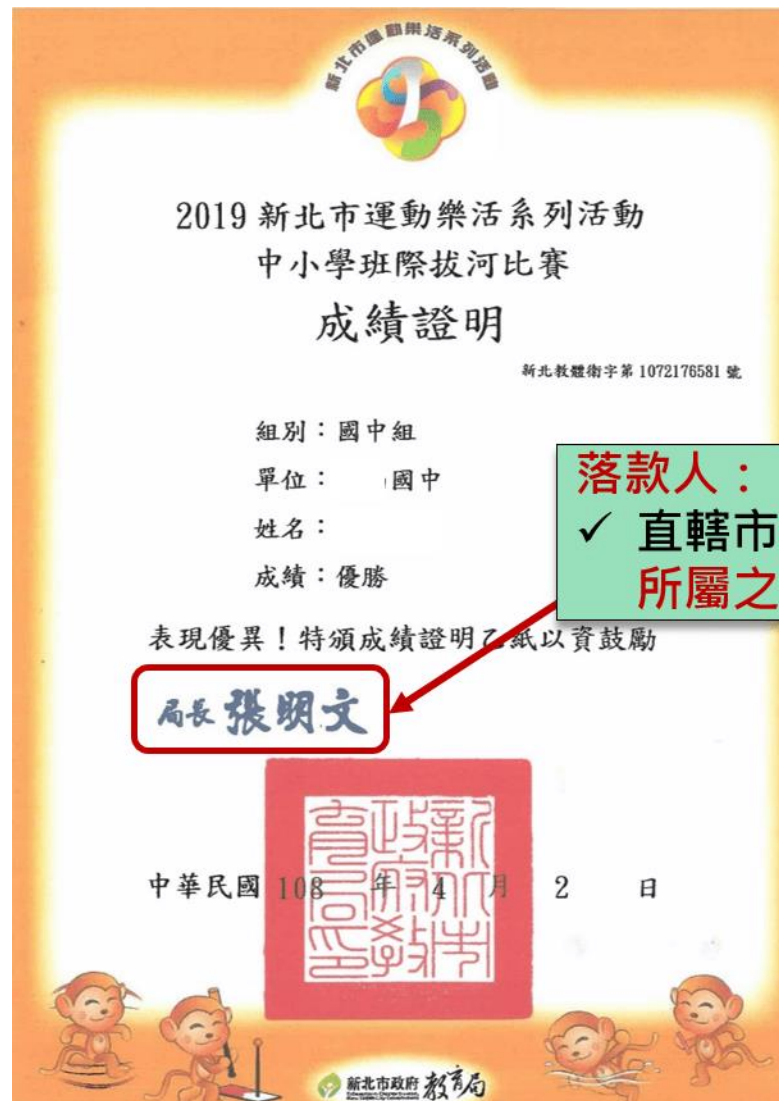
競賽（獎狀範例）

➤ 區域及縣（市）競賽以縣市政府主辦者為限

獲獎證明落款人：縣市為縣市長；直轄市為市長或其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落款人：
✓ 縣市為縣市長



落款人：
✓ 直轄市為市長或其
所屬之一級機關首長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其他主項目(5/6)

- **技藝優良(上限3分)** 【其成績應於國中就學期間且至110年5月14日(星期五)(含)前取得為限】

90分以上	80~89分	70~79分	60~69分
3	2.5	1.5	1

- **弱勢身分(上限3分)**

- 報名時具低收入戶**3分**、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身分者採計**1.5分**，若免試生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計分。

- **均衡學習(上限21分)**

- 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三大學習領域，七年級上、下學期、八年級上、下學期及九年級上學期等五學期平均成績。

3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2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1項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皆達60分以上
21	14	7

- 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學生以其實際就讀學期數進行平均成績計算。
- 免試生繳交之積分證明文件中，科目名稱與採計學習領域名稱不同者，不予採計。





陸、成績採計與計算 - 國中教育會考(6/6)

● 國中教育會考(上限32分)

➤ 分項目為「國文」、「英語」、「數學」、「自然」及「社會」

✓ **A** 「精熟」科目 **A++** 每科得6.4分、**A+** 每科得6分、**A** 每科得5分

✓ **B** 「基礎」科目 **B++** 每科得4分、**B+** 每科得3分、**B** 每科得2分

✓ **C** 「待加強」科目每科得1分

➤ 若違反國中教育會考試場規則，該各科目依違規情節不予列計等級或扣點，而該科目積分則不予計分或每扣一點扣該科目積分0.15分，扣至該科目0分為止。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採計以110年度取得之成績為準。

● 寫作測驗(上限1分)

6級分	5級分	4級分	3級分	2級分	1級分
1	0.8	0.6	0.4	0.2	0.1



柒、分發比序原則(1/4)

(範例)
 信義國民中學
 陳同學優先
 免試入學報名
 之積分證明單

110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優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信義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323505

班級：9年3班

姓名：陳筱玲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2020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電腦科學科)3等獎(國際性競賽) 109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新北市109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B組)弦樂合奏特優(區域及縣市競賽)	7	15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u>3</u>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累計滿 <u>27</u> 小時	12.75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u>85</u> 分		2.5	2.5
弱勢身分	具 <u>低收入戶子女</u> 身分		3	3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5學期平均成績 <u>90</u> 分 藝術與人文5學期平均成績 <u>88</u> 分 綜合活動5學期平均成績 <u>75</u> 分		21	21
合計				41.5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柒、分發比序原則(2/4)

免試生超額比序總積分計算範例

陳同學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與採計積分表

科目名稱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
級分(標示)	精熟(A ⁺)	精熟(B ⁺)	基礎(B)	精熟(A)	基礎(B ⁺)	4
違紀扣點	0	0	0	0	0	0
採計積分 (扣點後積分)	6	3	2	5	3	0.6

註1：志願序積分係以級別方式計算，並於免試生完成選填登記志願後，納入超額比序總積分之主項目採計。

註2：陳同學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加分比率以10%計算。

陳同學以第2志願選填登記○○科技大學○○科(組)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表

主項目名稱	志願序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國中教育會考						超額比序總積分
		競賽	服務學習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分項目名稱	-	競賽	服務學習	-	-	-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分項目積分	26	7	12.75	2.5	3	21	6	3	2	5	3	0.6	
一般生主項目積分	26	15		2.5	3	21	19.6						87.1 (註1)
特種身分生主項目積分	28.60	16.50		2.75	3.30	23.10	21.56						95.81 (註2)

柒、分發比序原則(3/4)

陳同學選填登記○○科技大學○○科(組)之一般生同分比序項目積分順序採計表

比序順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同分比序項目	均衡學習	技藝優良	志願序	弱勢身分	多元表現	會考+寫作測驗	服務學習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比序積分與級分	一般生同分比序項目積分								三等級四標示					級分
	21	2.5	26	3	15	19.6	12.75	7	A+	B+	B	A	B+	4級分

陳同學選填登記○○科技大學○○科(組)特種身分生之同分比序項目積分順序採計表

比序順序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同分比序項目	均衡學習	技藝優良	志願序	弱勢身分	多元表現	會考+寫作測驗	服務學習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特種身分生加分(加10%)	特種身分生同分比序項目積分								三等級四標示					級分
	23.10	2.75	28.60	3.30	16.50	21.56	14.03	7.70	A+	B+	B	A	B+	4級分

註：陳同學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加分比率以10%計算。

柒、分發順位排定原則 - 同分比序項目順序(4/4)

超額比序 總積分	均衡 學習	技藝 優良	志願序	弱勢 身分	多元學習 表現	會考 + 寫作	服務 學習
	Step 01	Step 02	Step 03	Step 04	Step 05	Step 06	Step 07
101 ~ 21	21、14、 7、0	3、2.5、 1.5、1、0	26 ~ 21	3、1.5、0	15 ~ 0	33 ~ 0	15 ~ 0 (級距0.25)
競賽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寫作 測驗	
Step 08	Step 09	Step 10	Step 11	Step 12	Step 13	Step 14	
7、6、5、 4、3、2、 1、0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A++>A+> A>B++> B+>B> C>缺考	6>5>4> 3>2>1> 缺考	

※分發順位排定原則及同分比序順序，其中總績分為超額比序總績分，同分比序相同者，分發順位相同。

※積分採計 **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於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科目之比序。**

- ◆ **護理科、護理助產科及國立招生學校之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 **非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之私立招生學校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由各校自行決定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1/2)



110年6月3日(四)10:00起至110年6月8日(二)17:00止

- 本招生一律採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於110年6月3日(四)10:00起至110年6月8日(二)17:00止開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 本招生為全國一區，免試生可就招生學校各科（組）選填登記志願，最多以30個為限。
- 110年5月24日(一)10:00起至110年6月1日(二)17:00止提供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供免試生事先熟悉操作介面流程或試填志願順序，所選填的志願無法做為分發依據。
- 免試生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規定期間內，至本委員會網站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出生年月日**」及自行設定之「**通行碼**」後，即可登入系統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 本委員會網站置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手冊」供免試生下載參考使用。

捌、網路選填登記志願(2/2)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

- 同一時間同一帳號僅允許一人上網選填登記志願。
- 超過20分鐘未有操作動作者，系統將會自動登出。
- 免試生必須看到「**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訊息並產生「**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 免試生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前，若欲登入本委員會各項系統(如資格審查系統、個人成績查詢系統)，即可登入查詢使用。



玖、分發方式(1/3)

依照免試生分發順位之順序，再按免試生選填登記之志願順序進行統一分發。

■**一般生**：各校一般生科（組）名額，依一般生分發順位之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惟大陸長期探親子女為依選填之志願順序，達該科（組）一般生之最低錄取標準者，依其分發順位順序僅限於該科組之「大陸長期探親子女」招生名額下分發。

■**特種身分生**：依選填之校科（組）之志願順序，先以一般生身分與其他一般生依一般生分發順位之順序，分發於該校科（組）之一般生名額，至額滿為止；未以一般生身分獲分發錄取者，但若該校科（組）有該類特種身分生外加名額，再以特種生身分及依其特種身分生分發順位之順序，分發於該類特種身分生之外加名額，至額滿為止。

玖、分發方式(2/3)

- 當分發順位相同時且招生名額不足分配時，以下列方式增額錄取：
 - ✓增額人數以不超過該校科(組)招生名額之5%為原則；惟如增額人數逾該校科(組)之招生名額5%，增額部分依免試生選填之志願序，於招生名額5%以內依序錄取。
 - ✓如經上述適當之處理後仍有超額情形，以增加名額錄取。
 - ✓增額錄取之名額，報請教育部核准。



玖、分發方式 - 增額錄取釋例(3/3)

➤ 當分發順位相同，且招生名額不足分配時之釋例說明：

例一、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智慧自動化工程科：招生名額24名

【最低錄取標準：18（分發順位）】

免試生	1~2 3名	甲	乙	丙	丁	
分發順位			18	18	18	18
志願序			1	1	2	3

5%

增額： $24 * 5\% = 1.2$ （名），1.2名無條件進位為增額2名，假設免試生分發順位皆為第18者有4位，依志願序順序，1位為招生名額內，另2位為增額錄取，故增額錄取2名。

例二、同範例一，【最低錄取標準：18（分發順位）】

免試生	1~2 3名	甲	乙	丙	丁	辰	
分發順位			18	18	18	18	18
志願序			1	1	1	1	2

5%

增額條件同上，假設免試生分發順位皆為第18者有5位，依志願序順序，1位為招生名額內，另3位為增額錄取；雖增額錄取超過5%，但因均為同一志願序，故皆為增額錄取。

拾、報到及放棄



報到

依所錄取招生學校之報到規定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

放棄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應填寫「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110年6月15日（星期二）15:00前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錄取學校辦理。

未放棄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後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拾貳、系統操作說明

一

集體報名系統

二

國中學校查詢系統

三

免試生查詢系統

四

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免試生查詢系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10學年度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序號	系統名稱	說明	開放時間
1	個別網路報名	進系統繳收學費	110年5月17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5:00止
2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請用免試生之「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查詢免試生報名收件狀況 110年5月25日(星期二)12:00起至 110年5月27日(星期四)17:00止 查詢免試生審查結果 110年6月1日(星期二)10:00起至 110年6月15日(星期二)17:00止
3	第一次登入時輸入預設通行碼	(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並自行修改通行碼並妥善保管	110年5月24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0年6月1日(星期二)17:00止
4	五專優先網路填表登記志願系統(正式版)	修改通行碼後,請使用修改後的通行碼操作系統進系統繳收學費	110年6月3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0年6月8日(星期二)17:00止
5	分發結果查詢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110年6月10日(星期四)09:00起至 110年6月30日(星期三)17:00止

五專優免免試生查詢系統

考生作業系統

- 1. 最新消息
 - 防疫應變專區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國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 2. 招生學校
- 3. 規章辦法
- 4. 重要日程
- 5. 常見問題
-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 7. 簡章購買方式
- 8. 下載專區
- 9. 統計資料
- 10. 相關網站連結
- 11. **考生作業系統**
- 12.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13.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14. 歷年資料

1、系統登入

進入免試生查詢系統

- 登入①輸入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 ②輸入出生年月日(6碼)
- ③驗證碼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1024*768。

請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和驗證碼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共6碼。如民國80年7月8日,則輸入800708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31066 重新產生驗證碼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進入系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二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信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655 E-mail: u_5@ntut.edu.tw

2、查詢收件狀態

110/5/25 (二) 12:00起至 110/5/27 (四) 17:00止

- 免試生之姓名為全名顯示
- 狀態：已收件或未收件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瀏覽器的無痕視窗，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登出](#)

免試生:

您的收件狀態為:已收件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億光大樓5樓) TEL : 02-2772-5333 FAX : 02-2773-1655 E-mail : u_5@ntut.edu.tw

3、成績查詢

110/6/1 (二) 10:00成績查詢 (不含國中教育會考及志願序積分)

110/6/4 (五) 15:00成績查詢 (含國中教育會考，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審查狀態**通過**之免試生 可查詢成績且可列印出
不含國中教育會考及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

審查狀態**不通過**之免試生
系統不產出成績單，顯示不通過之原因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超額比序總積分

審查狀態:審查通過

免試生	得分總額(含國中教育會考)	報名身分別	一般生	優待加分比例							
免試生成績單(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 優異	弱勢 身分	均等 學習	國語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寫作 測驗	超額 比序 總積分
一般生 分項目積分	0.00	15.00			-	-	-	-	-	-	
特種身分生 分項目積分	-	-			-	-	-	-	-	-	
一般生 主項目積分	15.00	3.00	0.00	21.00							39.00
特種身分生 主項目積分	-	-	-	-							-

* 如對累計積分成績(不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及志願序積分)有疑問者，得填寫簡章第165頁附表一「成績複查申請表」，於 110 年 6 月 4 日 (星期三) 12:00 起至 110 年 6 月 2 日 (星期三) 12:00 前 以傳真方式(傳真電話02-2772-8881)申請複查，同時以電話(02-2772-5333、02-2772-5182轉210)確認，逾期不理，複查結果由本委員會以電話或傳真方式回覆。

免試生成績單(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免試生	得分總額(含國中教育會考)	報名身分別	一般生	優待加分比例							
免試生成績單(含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但不含志願序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 優異	弱勢 身分	均等 學習	國語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寫作 測驗	超額 比序 總積分
一般生 分項目積分	0.00	15.00			B++	B	B++	B+	A	4	
特種身分生 分項目積分	-	-			4.00	2.00	4.00	3.00	5.00	0.60	
一般生 主項目積分	15.00	3.00	0.00	21.00	18.60						57.60
特種身分生 主項目積分	-	-	-	-							-

注意事項：上列成績均不含志願序積分；確定的分發順位須俟免試生繳清志願結果，取得志願序積分後，再重新核定各志願科(組)分發順位，才是確定的分發順位。

※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免免試生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及級距表，請至「招生資訊」查詢。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審查狀態:審查不通過 審查結果說明:報名資格不符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審查狀態:審查不通過 審查結果說明:未依簡章所訂之報名時間完成資料繳寄。

4、分發結果查詢 110/6/10 (四) 9:00起

- 分發結果：錄取之校科(組)、未錄取之原因
- 若錄取第1志願序，其第2志願序以後僅顯示志願序(反灰)
- 若未錄取，分發結果顯示「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免試生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入出境證)	報名身分別	一般生
-----	-------------------	-------	-----

- 同分比序項目及順序請參閱簡章第13頁。
- 因同分比序未錄取者，請至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網站「考生資訊」自行參閱 各科(組)最新錄取標準表。
- 因同分比序凡獲分發之錄取生，須於 **110 年 6 月 15 日 (星期二) 15:00 前**，依所錄取招生學校規定之報到方式於報到時間內進行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簡章第20至62頁)，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
-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依簡章第109頁附件三「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0 年 6 月 15 日 (星期二) 15:00 前** 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聯絡電話參考簡章第20至62頁)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款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至錄取學校辦理。
-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他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列印分發結果

志願序	校科(組)	一般生 超額比序總積分	一般生 最低錄取標準	分發結果
1	國立嘉義護理專科學校-護理科	83.60	83.40	錄取
2	國立嘉義護理專科學校-護理科			
3	國立嘉義護理專科學校-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			

查詢收件狀態 成績查詢 **分發結果查詢**

免試生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入出境證)	報名身分別	原住生
-----	-------------------	-------	-----

- 同分比序項目及順序請參閱簡章第13頁。
- 因同分比序未錄取者，請至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網站「考生資訊」自行參閱 各科(組)最新錄取標準表。
- 因同分比序凡獲分發之錄取生，須於 **110 年 6 月 15 日 (星期二) 15:00 前**，依所錄取招生學校規定之報到方式於報到時間內進行報到，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者，取消錄取資格，錄取生不得異議，錄取生請務必詳閱所錄取招生學校「錄取生報到相關資訊」之規定(簡章第20至62頁)，或向所錄取學校查詢。
- 錄取生完成報到後，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依簡章第109頁附件三「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於 **110 年 6 月 15 日 (星期二) 15:00 前** 傳真並同時以電話確認後(聯絡電話參考簡章第20至62頁)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款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至錄取學校辦理。
- 錄取生已完成報到且未聲明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其他高級中等學校及五專各項入學招生，違者取消其五專優先免試入學錄取資格。

列印分發結果

志願序	校科(組)	一般生 超額比序總積分	特種生 超額比序總積分	一般生 最低錄取標準	特種生 最低錄取標準	分發結果
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護理科	78.60	86.68	85.10	106.11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2	弘光科技大學-護理科	78.60	86.68	83.10	105.03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3	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	78.60	86.68	86.60	108.55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4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護理英語科	78.60	86.68	85.10	105.44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5	國立臺灣護理專科學校-護理科	78.60	86.68	83.40	104.09	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

練習版:110/5/24 (一) 10:00起至 110/6/1 (二) 17:00止

正式選填110/6/3 (四) 10:00起至 110/6/8 (二) 17:00止



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110學年度

最新消息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序號	系統名稱	說明	開放時間
1	個別網路報名	進系統操作手冊	110年5月17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0年5月21日(星期五)15:00止
2	五專優先免試生查詢系統	請用免試生之「身分證統一編號」(舊身分證或人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查詢免試生報名收件狀況 110年5月25日(星期二)12:00起至 110年5月27日(星期四)17:00止 查詢免試生審查結果 110年6月1日(星期二)10:00起至 110年6月15日(星期二)17:00止
3	五專優先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	1. 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舊身分證或人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2. 輸入出生年月日共6碼 3. 第一次登入時輸入預設通行碼(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並自行修改通行碼並妥善保管	110年5月24日(星期一)10:00起至 110年6月1日(星期二)17:00止
4	五專優先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正式版)	修改通行碼後，請使用修改後的通行碼操作系統進系統操作手冊	110年6月3日(星期四)10:00起至 110年6月8日(星期二)17:00止
5	分發結果查詢	「身分證字號」(舊身分證或人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及「生日」登入查詢	110年6月10日(星期四)09:00起至 110年6月30日(星期三)17:00止

1. 最新消息

- 防疫應變專區
- 重大變革事項
- 考生資訊
- 國中學校資訊
- 委員學校資訊
- 其他資訊

2. 招生學校

3. 規章辦法

4. 重要日程

5. 常見問題

6. 簡章查詢與下載

7. 簡章購買方式

8. 下載專區

9. 統計資料

10. 相關網站連結

11. **考生作業系統**

12. 國中學校作業系統

13.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14. 歷年資料

考生作業系統

五專優免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1、系統登入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登入 ① 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② 輸入出生年月日(6碼)

③ 輸入預設通行碼

(首次登入請先使用預設通行碼-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

④ 驗證碼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器解析度為 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選填登記志願【正式版】時間：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 至 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 止
2. 首次使用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時，請先登入重新「設定通行碼」。由免試生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3.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須輸入通行碼，請免試生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4. 通行碼遺失須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表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ex: 920101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64001 重新產生驗證碼

進入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2、設定新通行碼

免試生**首次**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時，先以**預設**通行碼登入後，須**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完成後請儲存或列印通行碼設定表並妥善保存。
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Edge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注意事項

1. 選填登記志願【正式版】時間：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至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止
2. 首次使用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時，請先登入選到「設定通行碼」，由免試生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僅限1次。
3. 進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請輸入通行碼，請免試生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公開或交付他人使用，若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4. 通行碼遺失須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通行碼補發申請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

身分證統一編號 (駕照號碼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L*****
出生年月日	920101 <small>ex:920101</small>
通行碼	***** <small>預設為身分證後4碼+出生月日4碼(共8碼)</small>
驗證碼	73244 <small>73244 最新產生驗證碼</small>

進入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

先輸入**預設**通知碼登入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Edge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自行設定通知碼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text"/>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text"/>	最多10碼

確定設定通行碼

3、列印、儲存設定通行碼

- 免試生自行設定通行碼確定後，請**儲存或列印**通行碼設定表並妥善保存。
- 免試生自設通行碼**遺忘**時，請於每日8:30至16:30，**檢具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健保卡影印本**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
- 忘記**通行碼申請切結書**請至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下載，填妥資料、黏貼雙證件影印本，傳真(02-2773-8881)至本委員會，傳真後並以電話(02-2772-5333)確認。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1 確定設定通行碼

第一次登入請設定您的通行碼(密碼)

新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確定通行碼(密碼)	<input type="password"/>	最多10碼

2 列印通行碼(密碼) **3** 進入志願序選填

確定設定通行碼

儲存、列印通知碼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網路填選志願通行碼

免試生： 王**
通行碼：

注意事項：
1. 通行碼切勿提供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2. 免試生自設通行碼遺忘時，請於每日8:30至16:30，檢具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印本申請補發，以1次為限。
3. 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自行上網下載(本委員會網站「下載專區」點選下載)，填妥後連同國民身分證(居留證或入出境許可證)及健保卡等雙證件影印本傳真至本委員會，資料不齊全不受理，傳真後並以電話確認已收到傳真。
4. 補發申請受理後至少需30分鐘作業時間，若因此造成免試生無法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一律不得要求本委員會給予補救，後果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5. 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逾期概不受理。志願選填資料確定送出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或重新選填登記志願。
6. 使用系統上有任何疑問，請洽詢本委員會【電話(02)2772-5333轉222、210】

2

4、閱讀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

免試生登入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後，請詳讀「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以免權益受損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FireFox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選填登記志願規定說明

免試生登入本系統，事關免試生權益，請詳細閱讀下列說明。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為 110 年 6 月 3 日 (星期四) 10:00 起至 110 年 6 月 8 日 (星期二) 17:00 止
2. 至多選填30個志願。
3. 免試生須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通行碼請妥善保存，切勿提供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免試生自行負責。
5.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6.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
7.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 110 年 6 月 10 日 (星期四) 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

詳讀規定說明後，請勾選 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規定說明，並同意遵守上列規定。

同意，開始選填登記志願

5、選填志願及順序(1/6)

提醒：免試生可就各招生學校各科(組)選填登記為志願，最多以30個為限

查詢五專
招生學校
帶出科(組)
資訊

免試生: 王**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起至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止
2. 至多選填 30 個志願。
3.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5.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
6.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110年6月10日(星期四)前遞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逕向本會備查)。
7. 志願選填範例，如(青,24,1,1,1,1,1,1,1)表示為(青無採計會考成績,一般生名額,大陸長探生名額,原住生名額,身障生名額,派外子女名額,境外科技子女名額,僑生名額,退伍軍人名額)。

114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可選填登記志願	新增	已選填志願
11401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會計與資料科學科(青,40,0,0,0,0,0,0,0)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input type="button" value="←"/>	
114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青,40,0,0,0,0,0,0,0)		
11403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政稅務科(青,40,0,2,0,0,0,0,0)		
11404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際貿易科(青,40,0,0,0,0,0,0,0)		
11405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青,40,0,0,0,0,0,0,0)		
11406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資訊管理科(青,40,0,0,0,0,0,0,0)		
11407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青,40,0,0,0,0,0,0,0)		

舉例說明

志願代碼:11401
招生學校: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科(組)名稱:會計與資料科學科
是否採計會考:有
招生名額:一般生 4 0
大陸長探生 0
特種生 0

5、選填志願及順序(2/6)

①

24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查詢

可選填登記志願

- 24601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土木工程科(無,32,1,1,1,1,1,1,1,1)
- 24602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科(無,32,1,1,1,1,1,1,1,1)
- 24603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科(無,64,1,2,2,2,2,2,2,2)
- 24604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建築科(無,32,1,1,1,1,1,1,1,1)
- 24605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無,56,0,2,2,2,2,2,2,2)
- 24606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科(無,68,0,2,2,2,2,2,2,2)

新增

上移

下移

移除

已選填志願

- 志願順序1-11407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育,40,0,0,0,0,0,0,0,0)
- 志願順序2-11405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育,40,0,0,0,0,0,0,0,0)
- 志願順序3-11402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育,40,0,0,0,0,0,0,0,0)
- 志願順序4-24505 政理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育,93,1,3,1,3,3,3,3,3)
- 志願順序5-24501 政理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育,47,1,3,1,2,2,2,2,2)
- 志願順序6-24502 政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育,47,1,3,1,2,2,2,2,2)

暫存志願

志願序檢核及確定送出志願序

- ① 選擇招生學生，點選查詢
- ② 選擇科(組)
- ③ 點選新增，移至右方暫存區
- ④ 已選填志願暫存區
- ⑤ 選點暫存區之志願
- ⑥ 志願順序排序上下移動
- ⑦ 移除志願

5、選填志願及順序(3/6)

選填登記志願後，可點選暫存志願，右方會顯示:暫存就讀志願順序成功

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亦視同未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selecting and saving preferences. At the top, there is a dropdown menu with '207 輔英科技大學' and a '查詢' button. Below this, the interface is divided into two main sections: '可選填登記志願' (Available for registration) on the left and '已選填志願' (Selected) on the right. The '已選填志願' section contains a list of 15 preferences, each with a unique ID and a list of numbers in parentheses. Between the two sections are buttons for '新增' (Add), '上移' (Move Up), '下移' (Move Down), and '移除' (Remove).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three buttons: '暫存志願' (Save Preference), '志願序檢核及確定送出志願序' (Check and confirm preference order), and a red dashed box containing the text '暫存就讀志願順序成功·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 (Preference order saved successfully. Saving preferences does not represent confirmation. Please confirm preference order within the specified time.)

提醒：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選填登記志願並送出，逾期概不受理。

5、選填志願及順序(4/6)

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注意事項	志願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起至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止 2. 至多選填30個志願。 3.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5.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 ※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 6.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110年6月10日(星期四)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 	志願順序1-11407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齊,40,0,0,0,0,0,0,0) 志願順序2-11405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齊,40,0,0,0,0,0,0,0) 志願順序3-114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齊,40,0,0,0,0,0,0,0) 志願順序4-24505政理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齊,93,1,3,1,3,3,3,3,3) 志願順序5-24501政理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齊,47,1,3,1,2,2,2,2,2) 志願順序6-24502政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齊,47,1,3,1,2,2,2,2,2) 志願順序7-24605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齊,56,0,2,2,2,2,2,2,2) 志願順序8-24002麗澤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齊,11,0,1,1,1,1,1,1,1) 志願順序9-23905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齊,30,0,1,1,1,1,1,1,1) 志願順序10-11305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齊,40,1,1,1,1,1,1,1,1) 志願順序11-11304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齊,72,1,2,2,2,2,2,2,2) 志願順序12-11306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科(齊,40,1,1,1,1,1,1,1,1) 志願順序13-11303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科(齊,72,1,2,2,2,2,2,2,2) 志願順序14-24101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齊,106,0,3,3,3,3,3,3,3) 志願順序15-20703輔英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齊,78,1,2,1,1,1,1,1,1)

列印暫存志願

(僅供檢核列印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請進行下一步，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志願前，可點選「**列印暫存志願**」鈕檢核確認志願順序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請確定您的志願順序，確定無誤後請再次輸入帳號密碼確定送出，請注意，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印表日期：2021/6/4 下午 02:31:53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就讀志願表(暫存檢核用)

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就讀國中：*****國中

免試生姓名：王**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入出境許可證號)：*****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系科(組)學程名稱	志願代碼
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	11407
2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	11405
3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	11402
4	政理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	24505
5		24501
6		24502
7		24605
8		24002
9	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3905
10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	11305
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	11304
12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科	11306
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科	11303
14	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	24101
15	輔英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0703

此為暫存檢核用，請檢核確認志願順序

注意事項：

1. 本表為免試生選填登記志願【暫存檢核】，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此為【非正式志願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2. 請免試生及家長(監護人)檢核確認志願順序，且務必於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前至「選填登記志願系統」點選【確定送出】，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第1頁，共1頁

5、選填志願及順序(5/6)

注意事項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0年6月3日(星期四) 10:00起至110年6月8日(星期二) 17:00止。
2. 至多選填30個志願。
3. 免試生在家長(監護人)陪同下，於規定時間內共同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儲存後並確定送出。
4. 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免試生在確定送出前，務必審慎考慮。
5. 若未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者，視同未上網填選登記志願，放棄參加分發，請於規定時間內確定送出志願序。**※請注意，暫存志願不代表確定送出。**
6.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110年6月10日(星期四)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

志願順序

志願順序1-11407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有,40,0,0,0,0,0,0,0,0)
志願順序2-11405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有,40,0,0,0,0,0,0,0,0)
志願順序3-11402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有,40,0,0,0,0,0,0,0,0)
志願順序4-24505致理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有,93,1,3,1,3,3,3,3,3)
志願順序5-24501致理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有,47,1,3,1,2,2,2,2,2)
志願順序6-24502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有,47,1,3,1,2,2,2,2,2)
志願順序7-24605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無,56,0,2,2,2,2,2,2,2)
志願順序8-24002麗音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無,11,0,1,1,1,1,1,1,1)
志願順序9-23905臺北城市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無,30,0,1,1,1,1,1,1,1)
志願順序10-11305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有,40,1,1,1,1,1,1,1,1)
志願順序11-11304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有,72,1,2,2,2,2,2,2,2)
志願順序12-11306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科(有,40,1,1,1,1,1,1,1,1)
志願順序13-11303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科(有,72,1,2,2,2,2,2,2,2)
志願順序14-24101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科(有,106,0,3,3,3,3,3,3,3)
志願順序15-20703輔英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有,78,1,2,1,1,1,1,1,1)

列印暫存志願
(僅供檢核列印用，提醒您尚未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確定送出，請進行下一步，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請輸入以下驗證資料

請確定您的志願序，確定無誤後請再次輸入帳號密碼確定送出，請注意，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修改。

身分證統一編號 (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input type="text"/>
出生年月日	<input type="text"/>
通行碼	<input type="text"/>
驗證碼	<input type="text" value="77524"/>

確定送出

返回上一頁

1

確認志願順序選填無誤後，須輸入：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通行碼及驗證碼
即可點選**確定送出**

2

注意
確定送出即不可修改志願及順序

志願未確定送出
皆可返回修改志願及順序

5、選填志願及順序(6/6)

110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五專優免選填登記志願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Chrome或Edge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登出

『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志願表列印後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並於 110 年 6 月 10 日 (星期四) 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

列印(儲存)就讀志願表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龍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1655 E-mail: u_5@ntit.edu.tw

畫面顯示

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訊息，並產生就讀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程序

印表日期: 2021/6/3 下午 02:45:48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 就讀志願表

就讀國中: ****國中

免試生姓名: 王** 身分證統一編號(居留證號/入出境許可證號):

CEAD432CF98D29893740488E43647FF18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系科(組)名稱	志願代碼
1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應用外語科	11407
2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企業管理科	11405
3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財務金融科	11402
4	致理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科	24505
5	致理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	24501
6	致理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科	24502
7	文藻外語大學-應用外語科	24605
11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科	11304
12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應用日語科	11306
13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科	11303
14	文藻外語大學-英國語文系	24101
15	輔英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科	20703

注意事項:

- 本表請應屆畢業生及家長(監護人)簽名後，於110年6月10日(星期四)前繳交給國中承辦老師備查(非應屆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請自行留存)，並務必下載儲存至電腦及列印妥善保存。
- 免試生如對就讀志願順序一分發結果提出疑義時，應檢具簡章附表二「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連同本表一併檢附辦理，未檢附者一律不予受理。

免試生簽名 _____ (請自行簽名) 家長(監護人)簽名 _____ (請自行簽名)

第1頁，共1頁

**志願表繳回國中學校承辦老師
免試生自存一份**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echnological and Vocational College Admission Committee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110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電話：(02) 2772-5333、2772-5182

傳真：(02) 2773-8881、2773-1722

網址：<https://www.jctv.ntut.edu.tw/u5/>

E-mail：u_5@ntut.edu.tw

